附件9：

**研究生课程教学大纲、课程简介撰写要求**

1. 培养方案所列的学位课撰写教学大纲、非学位课撰写课程简介。
2. 严格按照模板统一的格式要求撰写教学大纲、课程简介。

 格式必须规范，严格按照模板要求撰写。

1. 各培养单位应对教学大纲及课程简介做好审核把关工作。

学位课教学大纲，作为指导教学的纲领性管理文件，是该门课程考核，授课计划书制定、研究生教学督导检查的重要依据。

1. 汇总要求：要求汇总在同一个WORD文档中；学位课、非学位课分类排序，学位课教学大纲排列在前面（课程编号由小到大），非学位课简介排列在后（课程编号由小到大）。
2. 为了方便研究生出国交流、学习，提供规范的英文成绩单，要求对培养方案中所列的课程提供规范、准确的英文名称，字体为Times New Roman。